



## 第五十八届会议

## 2004-2005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

## 第四编

## 国际合作促进发展

## 第 15 款

## 人类住区

(2002-2005 年中期计划方案 11) \*\*\*

## 目录

	页次
概览 .....	2
A. 决策机关 .....	7
B. 行政指导和管理 .....	7
C. 工作方案 .....	10
次级方案 1. 住房和可持续人类住区发展 .....	10
次级方案 2. 监测《人居议程》 .....	17
次级方案 3. 区域和技术合作 .....	21
次级方案 4. 为人类住区筹资 .....	24
D. 方案支助 .....	27

\* 由于技术上的理由重新印发。

\*\* 核定的方案预算日后将印成定本，作为《大会正式记录，第五十八届会议，补编第 6 号》(A/58/6/Rev. 1) 印发。

\*\*\* 《大会正式记录，第五十七届会议，补编第 6 号》(A/57/6/Rev. 1)。



---

## 第 15 款 人类住区

(2002-2005 年中期计划方案 11)

### 概览

- 15.1 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人居署）负责人类住区方案的通盘责任。该署的主要职能如下：根据大会 2001 年 12 月 21 日第 56/206 号决议的决定，作为联合国关于人类住区的协调中心以及传播、研究和倡导人类住区领域最佳做法的协调中心。在《千年发展目标》总框架关于可持续获得安全饮水和明显改善至少 1 亿贫民窟居住者生活的目标 10 和 11 的总框架内，人居署应会员国的请求，提供咨询服务和执行人类住区项目与方案，重点在于增强国内能力已实现人人有适当住房和可持续人类住区发展；协助秘书长提高联合国系统计划和执行的人类住区方案的政策一贯性与协调；向人居署理事会提供实质性支助，协助理事会不断审查人类住区方案及评估方案的效能；通过人居署理事会、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大会，协助会员国，提供一个协调一致的框架，以促进和监测《人居议程》的执行情况；在全球、区域、国家和地方各级执行《人居议程》方面；以及促进与地方当局、非政府组织、私营部门及民间社会的主要团体的合作与伙伴关系。
- 15.2 按照 2002-2005 年订正中期计划，本两年期内人类住区方案的基本方针将是：促进会员国通过和执行有效的住房保有权制度和住房发展及改善政策；改善地方施政和管理制度，以便使人类住区能够更有效地满足对基本服务的日增需求包括饮水和卫生；加强监测《生境议程》的执行情况；以及提高在住房和可持续人类住区发展方面的国际合作。
- 15.3 人居署 2004-2005 两年期内的战略将是组织大约四个次级方案，因应 1996 年 6 月 3 日至 14 日在土耳其伊斯坦布尔举行的第二次联合国人类住区会议（人居二）的各项建议和《人居议程》、《联合国千年宣言》，特别是其中关于将无法持续获得安全饮水者的比例减半的目标和关于实现至迟在 2020 年结束前明显改善至少 1 亿名贫民窟居住者生活的目标，《关于新千年中的城市和其他人类住区的宣言》，以及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的有关建议和承诺。人居署将通过其规范职责和技术合作，支助发展中国家和转型期经济国家实现人人有适当住房和可持续的人类住区发展。
- 15.4 2004-2005 两年期工作方案草案的重大更改是协调新方案结构和人居署组织结构，如秘书长第 ST/SGB/2002/14 号公报所示；原次级方案 1 和 2 的政策部分并入新的次级方案 1；同时增添三个新的次级方案。这些变动的理由载于 2002-2005 年订正中期计划内。
- 15.5 将以往关于人人有适当住房和可持续人类住区发展的两个次级方案合并是由于必须确保更好地使住房政策和人类住区政策一体化并将住房发展视为可持续人类住区发展的构成部分。这一合并也有助于加强关于城市治理的两项全球运动的关系并在关于改善贫民窟的千年发展目标方面保障保有权。与此同时，为了响应《关于可持续发展的约翰内斯堡宣言》并协助执行关于

可持续获得安全饮水的千年发展目标，将进一步重视饮水和卫生领域。次级方案 1 将在全球、区域和国家各级上将规范活动和业务活动（包括能力建设）结合起来。

- 15.6 设立关于监测《人居议程》的具体次级方案是回应人类住区委员会和大会一再呼吁扩大人居署的全球监测和报告职能以协助各国增加城市状况和人类住区发展趋势方面的知识。这一次级方案将包括特别是城市经济和财政、以及将性别观点纳入主流方面的研究、传播和政策方针活动。它将负责找出用于传播知识和最佳做法的创新性有效方法。次级方案将注重根据城市指标和记载的最佳做法编制《世界城市状况报告》（2004 年）和《全球人类住区报告》（2005 年）。同时将协调将于 2004 年 9 月举行的世界城市论坛第二届会议的筹备工作。
- 15.7 同样地，设立一个关于区域和技术合作的次级方案是回应人类住区委员会和大会向人居署发出的若干呼吁，要求应发展中国家和转型期经济体国家之请提供更全面的咨询服务并执行更大规模的人类住区项目和方案。这一次级方案将把区域、国家和地方各级上的规范活动和业务活动结合起来。
- 15.8 关于人类住区筹资的新次级方案具体回应大会第 56/206 号决议，该决议内用整整一节专门讨论这个问题并呼吁人居署加强联合国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会以实现其首要业务目标。根据这项目标，以及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达成的共识，这项次级方案的核心目标在于促进调集国内资源以改善人类住区。大会在第 56/206 号决议还要求联合国系统内外各组织和机构积极配合人居署的活动，尤其是提供原始资本并为人类住区业务项目和方案筹资，并制订创新的筹资办法。次级方案 4 将于这些伙伴合作，注重鉴定和促进这类办法以在人类住区领域内支持《千年发展目标》、执行《约翰内斯堡宣言》和《蒙特雷共识》。
- 15.9 在执行工作方案时，人居署将与各国政府和其他联合国组织协作和合作，这些组织包括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各区域经济委员会、联合国环境规划署、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高级代表办事处、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计划署）、联合国儿童基金会、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国际劳工组织、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世界卫生组织和世界银行。在联合国系统外，人居署将与《人居议程》地方伙伴和其他伙伴合作。
- 15.10 大会在其 2001 年 12 月 24 日第 56/253 号决议内欢迎秘书长逐步增加联合国内罗毕办事处经常预算部分的承诺，以期减轻环境规划署和人居署各实质性方案承担的行政费用，并请他就其关于即将到来的两年期的计划向大会第五十七届会议提出报告。人居署在其 2004-2005 两年期概算内考虑到大会收到的关于根据第 56/253 号决议的规定加强联合国内罗毕办事处的单独提案。
- 15.11 本方案 2004-2005 两年期的主要预期成果和绩效指标已在工作方案项下和行政领导和管理项下详加说明，连同所需资源。这些预期成果和绩效指标的总框架载见表 15.1。

表 15.1 按构成部分分列的预期成果和绩效指标框架

构成部分	预期成果数目	绩效指标数目
B. 行政领导和管理	9	10
C. 工作方案		
1. 住房和可持续人类住区的发展	14	14
2. 监测《生境议程》	10	10
3. 区域和技术合作	5	5
4. 为人类住区筹资	5	5
<b>共计</b>	<b>43</b>	<b>44</b>

15.12 这一款下的经常预算资源为 13 819 800 美元，包括新设员额和相关资源增长 1 025 600 美元，即 8.0%。第 15.3 内载示的提议变动概述如下：

(a) 行政领导和管理项下增加 47 400 美元是由于：下述员额项下净增加 600 美元：(一) 将人居署理事会秘书员额改叙，从 P-5 改为 D-1 级等；(二) 将一个 P-4 员额从次级方案 1 调至人居署纽约联络处以交换将一个 P-3 员额从纽约联络处调至执行主任办公室；(三) 从次级方案 1 内向调动一个 P-5 员额；以及(四) 将一个 P-4 和两个 P-2 员额外向调至次级方案 1；以及增加非员额所需经费 46 800 美元，用于其他人事费、工作人员旅费、订约承办事务、一般业务费用、家具和设备，部分由用品和材料所需经费减少额抵销（3 100 美元）；

(b) 工作方案项下增加 978 200 美元是由于：员额项下净增 840 200 美元：(一) 次级方案 1：为 2002-2003 两年期核定两个 P-4 和一个当地雇用员额，为这些员额提供全额资金；为人类住区饮水和卫生干事设立一个新的 P-4 员额；将一个 P-4 员额改叙为 P-5 级，担任住房政策股主管；从行政领导和管理内向调动一个 P-4 和两个 P-2 员额，同时将一个 P-5 员额外向调至执行主任办事处；将一个 P-4 员额外向调至人居署纽约联络处；(二) 次级方案 2：为 2002-2003 两年期核定一个 P-5 和一个 P-4 员额，并提供全额资金；设立一个新的 P-5 员额，担任高级人类住区监测和评价干事；以及设立一个新的当地雇员工额；和增加所需非员额经费 138 000 美元，用于一系列支出用途以支助该方案。

15.13 在 2004-2005 两年期内，预计的预算外资源 211 079 000 美元，即占本方案可动用资源总额的 93.4%，将增补经常预算提供的资源。预算外资源用于为技术合作活动提供经费，这是本方案的主要特色。政府间审查和管理这种预算外资源的现有安排规定由人类住区委员会核可关于使用这种资源的两年期预算。

15.14 出版物的印发情况已作为工作方案的一部分加以审查。预期经常和非经常出版物将如下文表 15.2 所示印发，而分配情况则如为行政领导和管理即每一次级方案所提供的产出资料所示。

表 15.2 出版汇总表

出版物	2000-2001	2002-2003	2004-2005
	实际数	估计数	估计数
经常	17	19	10
非经常	62	26	116
<b>共计</b>	<b>79</b>	<b>45</b>	<b>126</b>

15.15 2004-2005 两年期这一款下资源总额估计百分比分配情况载见下文表 15.3。

表 15.3 按构成部分开列的资源分配百分比

构成部分	经常预算	预算外
A. 决策机构	0.2	-
B. 行政领导和管理	19.0	2.6
C. 工作方案		
1. 住房和可持续人类住区的发展	37.9	8.2
2. 监测《生境议程》	32.8	6.7
3. 区域和技术合作	8.3	76.8
4. 为人类住区筹资	1.8	3.1
<b>C 小计</b>	<b>80.8</b>	<b>94.8</b>
D. 方案支助	-	2.6
<b>共计</b>	<b>100.0</b>	<b>100.0</b>

表 15.4 按构成部分开列的所需资源

(单位：千美元)

(1) 经常预算

构成部分	2000-2001 支出	2002-2003 拨款	资源增长		重计费用前		2004-2005 估计数
			数额	百分比	共计	重计费用	
A. 决策机构	1 417.5	30.1	-	-	30.1	1.2	31.3
B. 行政领导和管理	2 877.1	2 571.6	47.4	1.8	2 619.0	213.3	2 832.3
C. 工作方案：人类住区	10 520.4	10 192.5	978.2	9.5	11 170.7	883.8	12 054.5
<b>共计</b>	<b>14 815.0</b>	<b>12 794.2</b>	<b>1 025.6</b>	<b>8.0</b>	<b>13 819.8</b>	<b>1 098.3</b>	<b>14 918.1</b>

## (2) 预算外

	2000-2001 支出	2002-2003 估计数		2004-2005 估计数
			(a) 支助服务:	
	1 850.0	1 850.0	(-) 联合国各组织	2 290.0
	863.2	2 482.6	(-) 预算外活动	3 334.5
			(b) 实质性活动	
	5 310.2	9 020.4	联合国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会	17 410.0
	5 806.2	8 106.2	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	21 737.7
			(c) 业务项目	
	13 899.3	19 000.0	联合国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会	28 500.0
	312 562.0	245 000.0	开发计划署和其他来源	157 270.8a
<b>共计<sup>a</sup></b>	<b>340 290.9</b>	<b>285 459.2</b>		<b>211 079.0</b>
<b>(1)和(2)共计</b>	<b>355 105.9</b>	<b>298 253.4</b>		<b>225 997.1</b>

<sup>a</sup> 2002-2003 年和 2004-2005 年之间预算外资源减少主要是由于伊拉克境内的活动。由于人居署极大部分技术合作活动是否继续开展仍难以预测,因此采取保守的方针来编制 2004-2005 两年期技术合作方案的概算。

表 15.5 所需员额

职类	常设经常		临时员额				共计	
	预算员额		经常预算		预算外			
	2002- 2003	2004- 2005	2002- 2003	2004- 2005	2002- 2003	2004- 2005	2002- 2003	2004- 2005
<b>专业及专业以上</b>								
副秘书长	1	1	-	-	-	-	1	1
助理秘书长	-	-	-	-	1	1	1	1
D-2	1	1	-	-	2	2	3	3
D-1	3	4	-	-	10	9	13	13
P-5	7	8	-	-	19	21	26	29
P-4/3	29	29	-	-	30	40	59	69
P-2/1	5	5	-	-	13	20	18	25
<b>小计</b>	<b>46</b>	<b>48</b>	<b>-</b>	<b>-</b>	<b>75</b>	<b>93</b>	<b>121</b>	<b>141</b>
<b>一般事务</b>								
其他职等	2	2	-	-	-	-	2	2
<b>小计</b>	<b>2</b>	<b>2</b>	<b>-</b>	<b>-</b>	<b>-</b>	<b>-</b>	<b>2</b>	<b>2</b>

其他职类								
当地雇员	23	24	-	-	60	71	83	95
<b>小计</b>	<b>23</b>	<b>24</b>	<b>-</b>	<b>-</b>	<b>60</b>	<b>71</b>	<b>83</b>	<b>95</b>
<b>共计</b>	<b>71</b>	<b>74</b>	<b>-</b>	<b>-</b>	<b>135</b>	<b>164</b>	<b>206</b>	<b>238</b>

## A. 决策机关

**所需资源（重计费用前）：30 100 美元**

- 15.16 大会第 56/206 号决议内决定自 2002 年 1 月 1 日起将联合国人类住区中心（人居中心）改为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称人居署。大会同一决议将人类住区委员会改为人居署理事会，成为大会的一个附属机关。大会还决定人居署常驻代表委员会将作为人居署理事会的一个闭会期间附属机构。理事会是人居署的政府间决策机构，其目标、职能和责任载于大会 1977 年 12 月 19 日第 32/162 号决议及《人居议程》第 222 段，《人居议程》是在人居二上通过的。
- 15.17 理事会由 58 个成员国组成，通过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向大会提出报告，每两年在内罗毕人居署总部举行常会。理事会在常会上审查人居署两年期工作方案以及联合国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会的预算，包括由人居署开展的业务活动。成员国代表和观察员在常会聚集一堂。人居二建议其他伙伴，包括地方当局代表、非政府组织和私营部门也为确定和监测方案作出贡献，它们都是人类住区发展的主要角色。因此，自人类住区委员会第十六届会议起，与会的观察员日增。
- 15.18 两年期内，理事会将举行一次会议，常驻代表委员会将举行 10 次会议，而常驻代表委员会的两个工作组各将每月举行一次会议，即共 48 次会议。

**表 15.6 所需资源**

类别	资源（千美元）		员额	
	2002-2003	2004-2005 (重计费用前)	2002-2003	2004-2005
经常预算				
非员额	30.1	30.1	-	-
<b>共计</b>	<b>30.1</b>	<b>30.1</b>	<b>-</b>	<b>-</b>
预算外	-	-	-	-

- 15.19 编列的 30 100 美元用于两年期届会期间人居署理事会会议实质性事务所需经费，支付加班费和招待费。

## B. 行政指导和管理

**所需资源（重计费用前）：2 619 000 美元**

- 15.20 行政指导和管理是执行主任的责任，其办公室包括纽约联络处。执行主任负责对人居署的立法任务和核定的工作方案的执行提供全面指导、监督和管理。纽约联络处的职能包括参加联合国

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工作以及出席其他政府间机构的会议，与纽约各常驻代表团联络，并向参与人类住区活动的所有伙伴，包括非政府组织提供资料。

表 15.7 两年期目标、预期成果、绩效指标和业绩计量

**目标：**行政领导和管理的目标是加强对人居署法定任务和核定工作方案执行工作的协调和指导。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a) 加强联合国系统在人类住区活动管理方面的政策一贯性	(a) 使人居署提供的投入纳入全系统政策文件和报告
(b) 加强人居署网站，使主要的利益有关者以及公众更易于取得有关人类住区的信息	(b) 以访问人居署网站的次数来显示伙伴的兴趣
(c) 提高出版系统的印制和分发水平，通过《生境讨论》季刊不断进行国际政策讨论	(c) (一) 由要求和销售出版物的数目显示积极反馈情况 (二) 寄给《生境讨论》的信件数目
(d) 进一步同地方当局及其国际协会结成伙伴关系 <sup>a</sup>	(d) 开展更多活动并改善在联合国地方当局咨询委员会中的可见度
(e) 定期监测人居署 2004—2005 年工作方案的执行情况 <sup>a</sup>	(e) 必要时及时向常驻代表委员会和理事会以及内部监督事务厅提交人居署工作方案执行情况
(f) 改进用来更好地评价人居署政策和活动的制度、机制和方法 <sup>a</sup>	(f) 每年进行至少四次深入评价，将结果报告理事会，并印发报告
(g) 提高人居署和《人居议程》所涉问题在国际新闻媒体中的可见度	(g) 国际和国家新闻媒体中经常予以报道
(h) 开发并维持一个电子图书馆，其中包括数字图像和一种档案系统 <sup>a</sup>	(h) 完善向人居署工作人员和世界各地的人类住区专业人员提供的知识和支助
(i) 通过协调展览活动和世界人居日的全球和区域庆祝活动，提高国际上对住房和可持续城市化的认识	(i) 媒体、政府和民间参与区域和全球展览活动和庆祝活动的程度

<sup>a</sup> 高度优先的预期成果

产出

15.21 本两年期内，将提供以下产出：

(a) 为政府间和专家机构提供服务：

- (一) 实质性会议服务：理事会第二十届会议（2005 年）(1)；世界城市论坛第二届会议（2004 年）(1)；地方当局咨询委员会会议(4)；权力下放问题特设专家咨询小组会议（2004 年）(2)；
- (二) 会议文件：向下列会议提出报告：向理事会第二十届会议提出关于地方当局咨询委员会活动的报告（2005 年）(1)、关于权力下放问题政府间对话，包括可能采用的国际框架原则的报告（2004 年）(1)、以及关于世界城市论坛第二届会议的报告（2005 年）(1)；向世界城市论坛第二届会议提出关于地方当局及其协会以及关于权力下放问题高级别对话的报告（2004 年）(1)；执行主任向理事会第二十届会议提出关于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活动的报告（2005 年）(1)；向常驻代表委员会第十届会议及其两个工作组提出报告（视需要）；
- (三) 向城市联盟指导委员会及咨询小组（由人居署担任共同主席）年度会议提供实质性服务(2)；

(b) 其他实质性活动：

- (一) 经常出版物：出版《生境辩论》季刊(8)；
- (二) 非经常出版物：每年出版关于各种人类住区问题的政策说明，支助执行《人居议程》、世界首脑会议《约翰内斯堡宣言和执行计划》以及千年发展目标(30)；出版关于战略计划和人居署因应新出现国际发展问题的政策文件(6)供内部和（或）外部分发；人居署年度报告(2)；每年出版和分发实质性评价报告(4)；
- (三) 技术材料：人类住区电子-实体综合图书馆和信息系统(1)；新的出版物管理系统(1)；加强网站(1)。

表 15.8 所需资源

类别	资源 (千美元)		员额	
	2002-2003	2004-2005(重计费用前)	2002-2003	2004-2005
经常预算				
员额	2 183.9	2 184.5	13	12
非员额	387.7	434.5	-	-
<b>共计</b>	<b>2 571.6</b>	<b>2 619.0</b>	<b>13</b>	<b>12</b>
预算外	3 854.0	5 406.2	11	7

15.22 为员额提供的 2 184 500 美元包括增额 600 美元，原因如下：将理事会秘书的员额从 P-5 改叙为 D-1 职等，更适当地反映出职能水平；将一个 P-4 员额从次级方案 1 内向调至人居署纽约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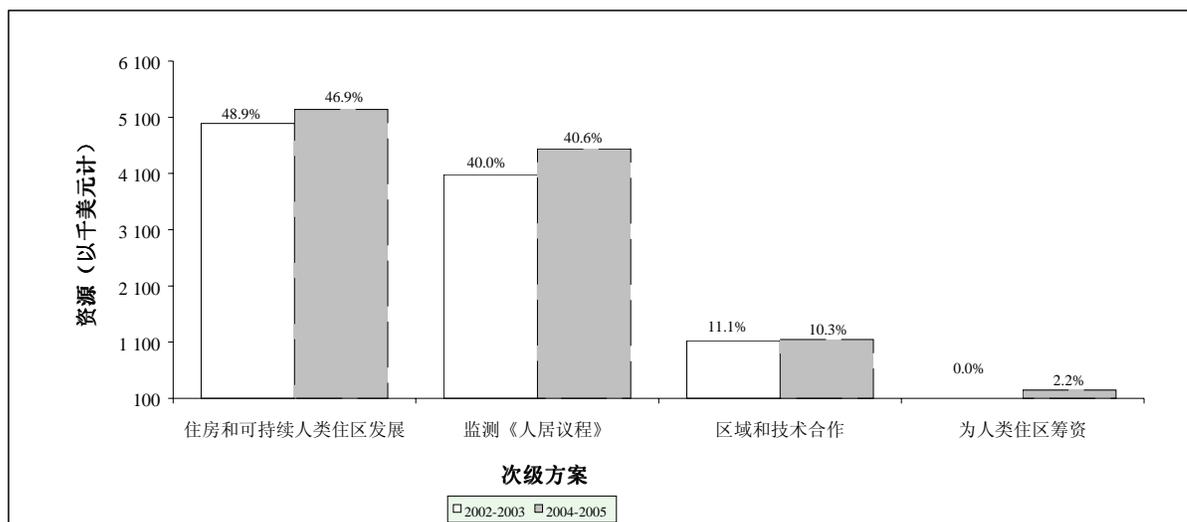
络处以加强该处，交换将一个 P-3 员额从纽约联络处调至执行主任办公室；从次级方案 1 内向调动一个 P-5 员额；以及将一个 P-4 和一个 P-2 员额外向调至次级方案 1。非员额资源增加 46 800 美元将用于一般临时助理（8 200 美元）、加强在政府间会议的代表能力（27 200 美元）、外部印制报告（6 600 美元）以及更换家具和设备及用品和材料净额（4 800 美元）。

### C. 工作方案

表 15.9 按次级方案开列的所需资源

次级方案	资源 (千美元)		员额	
	2002-2003	2004-2005(重计费用前)	2002-2003	2004-2005
1. 住房和可持续人类住区发展	4 987.9	5 240.3	28	29
2. 监测《人居议程》	4 081.0	4 539.0	25	27
3. 区域和技术合作	1 123.6	1 144.7	5	5
4. 为人类住区筹资	-	246.7	-	1
<b>共计</b>	<b>10 192.5</b>	<b>11 170.7</b>	<b>58</b>	<b>62</b>
预算外	270 895.8	200 164.8	67	115

#### 按次级方案开列的所需经常预算资源



#### 次级方案 1

##### 住房和可持续人类住区发展

所需资源 (重计费用前): 5 240 300 美元

- 15.23 住房和可持续人类住区发展司将负责执行次级方案 1。工作方案是根据 2002-2005 年订正中期计划方案 11 次级方案 1 拟订的。

- 15.24 本次级方案战略的一大特点将是注重妇女的作用，视她们为努力改善住房和城市治理工作的积极参与者。次级方案的另一新特点是艾滋病毒/艾滋病单元，注重为孤儿和困苦儿童提供社区住房。实现次级方案目标和预期成果将在地方一级改善住房保有权、住房、城市服务和施政等方面反映出来。将特别考虑到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在改善获得饮水方面的结果，将之视为可持续城市化战略的主要构成部分，同时也会确认适当住房是后续行动的框架，与饮水、能源、健康、农业和生物多样性主题领域相同。预期成果和有关指标的制订已超越中期计划的指标，目的在于反映次级方案 1 任务规定的额外方面。

表 15.10 两年期目标、预期成果、绩效指标和业绩计量

**目标：**改善世界贫民的住房条件，确保可持续人类住区发展。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a) 采取更有效的扶持性住房政策和战略，以促进拥有适当住房，并维护、振兴和更好地管理现有房源<sup>a</sup>

(a) 与人居署合作制订或修订住房政策和战略以及推出具体的方案和项目的国家数目

**业绩计量：**

2000-2001 年：10 个国家

2002-2003 年估计：国家数目待定

2004-2005 年目标：20 个国家

(b) 逐步实现《人居议程》所确定的住人权，其中侧重妇女的需要和安居<sup>a</sup>

(b) 以下方面的国家数目：遵照关于这个议题的现有国际文书，由人居署向其提供援助，以根据全球安居运动推动安居，并防止在住房部门中的非法和强制收回及歧视

**业绩计量：**

2000-2001 年：10 个国家

2002-2003 年估计：国家数目待定

2004-2005 年目标：20 至 30 个国家

(c) 在国家土地政策、城市土地管理作法和保有权制度方面增进效率和平等，其中重点强调城市贫民的权利和能力<sup>a</sup>

(c) 得到人居署帮助，采取和适用人居署推广的土地政策、土地管理作法和保有权制度的国家和地方当局的数目。

**业绩计量：**

2000-2001 年：5 个国家

	2002-2003 年估计：国家数目待定
	2004-2005 年目标：10 个国家
(d) 通过更广泛的参与和伙伴关系，改善城市供水服务的治理，其中强调改善城市贫民的用水，并改进对《千年宣言》中与水有关的目标的监测 <sup>a</sup>	(d) 与人居署合作，采取和执行改善城市饮水治理战略的国家数目。
	<b>业绩计量：</b>
	2000-2001 年：7 个国家
	2002-2003 年估计：国家数目待定
	2004-2005 年目标：21 个国家
(e) 除其他外通过权力下放、社会融合、让各方面参与、社区参与、伙伴关系、提高透明度、加强问责制、提高效率以及在地方当局和民间组织中实行有效的地方领导，改进城市治理制度并改善环境规划 <sup>a</sup>	(e) 与人居署合作，采用政策和法规并执行行动计划以根据全球城市治理活动促进优良城市治理的国家数目。
	<b>业绩计量：</b>
	2000-2001 年：23 个国家
	2002-2003 年估计：国家数目待定
	2004-2005 年目标：46 个国家
(f) 通过有效预防犯罪战略改善城市治安，并通过预先防范的作法提高城市和其他有关伙伴处理不安全的能力	(f) 采用人居署综合工具处理城市犯罪和处境危险青年问题的城市数目以及已将预防犯罪办法体制化的城市数目。
	<b>业绩计量：</b>
	2000-2001 年：6 个城市
	2002-2003 年估计：城市数目待定
	2004-2005 年目标：16 个城市
(g) 提高在决策者中的优先重视程度，建立地方一级的伙伴关系，并调集资源，促进提供城市卫生和废物管理，以及监测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的卫生目标 <sup>a</sup>	(g) 与人居署合作拟订提供卫生和废物管理新战略的国家数目。
	<b>业绩计量：</b>
	2000-2001 年：7 个国家
	2002-2003 年估计：国家数目待定

(h) 加强国家培训和能力建设机构以应付可持续人类住区发展中现有和新出现的培训和能力建设需求。	2004-2005 年目标：14 个国家  (h) 在住房和人类住区发展方面适用人居署手册的国家培训和能力建设机构的数目。
	<b>业绩计量：</b>
	2000-2001 年：18 个培训机构
	2002-2003 年估计：培训机构数目待定
	2004-2005 年目标：40 个培训机构
(i) 确认城市贫民作为发展伙伴在根据关于“无贫民窟城市”的千年发展目标改善贫民窟倡议方面的重要作用 <sup>a</sup>	(i) 与人居署合作采取改善贫民窟政策并开始实施就地改善的国家数目
	<b>业绩计量：</b>
	2000-2001 年：11 个国家
	2002-2003 年估计：国家数目待定
	2004-2005 年目标：20-30 个国家
(j) 城市贫民能更多地利用能源和交通服务，其中强调使用可再生能源以及公共交通和非机动交通，以减少温室气体的排放	(j) 与人居署合作推广可再生能源及与公共交通和非机动的国家数目。
	<b>业绩计量：</b>
	2000-2001 年：无数据
	2002-2003 年估计：国家数目待定
	2004-2005 年目标：5 个国家
(k) 改善市政当局及其伙伴的环境规划和管理能力，并在地方一级适用环境公约和协定	(k) 与人居署合作，而且由于人居署的干预，地方行动者加强体制规划和管理安排的市政当局和国家的数目。
	<b>业绩计量：</b>
	2000-2001 年：10 个市政当局和国家
	2002-2003 年估计：市政当局和国家数目待定
	2004-2005 年目标：30 个市政当局和国家
(l) 除其他外通过在紧急重建方案内推动长期可持续的公平发展和减少脆弱性，增强有效应付天灾人祸能力和知识	(l) 国际社会确认人居署对灾后情况的管理能力，表现为订立方案协定，并将资金划拨用于人类住区的重建

**业绩计量：**

2000-2001 年：12 个灾后情况

2002-2003 年估计：灾后情况数目待定

2004-2005 年目标：进一步确认人居署有效处理灾后情况的能力，并协助有关国家减少脆弱性，这可通过积极的方案评价和有系统地编制技术工具加以衡量

目标无法预定，因难以预测灾害情况的发生

(m) 加强地方当局以及其他伙伴在地方和社区一级管理艾滋病毒/艾滋病的能力，其中特别强调以孤儿为对象的社区住房倡议

(m) 受人居署援助，以订立艾滋病毒/艾滋病社区应对办法以及采用参与的方式拟订地方管理计划和社区主导的孤儿住房倡议的城市和《人居议程》伙伴数目

**业绩计量：**

2000-2001 年：不适用

2002-2003 年估计：城市和《人居议程》伙伴数目待定（人居署是在 2002-2003 两年期工作方案中提出艾滋病毒/艾滋病主题的）

2004-2005 年目标：25 个城市，100 所社区主导的住房

(n) 在人类住区的发展和管理领域改进国家能力建设战略和方案

(n) 在城市治理、贫民窟改建和其他优先领域中得益于人居署能力建设活动的国家数目

**业绩计量：**

2000-2001 年：20 个国家

2002-2003 年估计：国家数目待定

2004-2005 年目标：50 个国家

<sup>a</sup> 高度优先的预期成果

**外部因素**

- 15.25 本次级方案预期达成其目标和预期成果所依据的假设是：(a) 有政治意志执行可持续住房和人类住区发展的政策；(b) 有足够的预算外资源可用；(c) 会员国愿意要求咨询服务和技术援助；和 (d) 会员国积极响应所提供的准则和建议，并具体确保提供所需财政资源和支助性法律、体制和政策框架以持续采取通过人居署各项活动提出或支助的政策和战略。

## 产出

15.26 两年期内提供下列产出：

(a) 向政府间/专家机构提供服务：

- (一) 会议文件，向人居署理事会提交关于基础设施、住房政策、土地和保有权、城市治理、环境管理、风险和安全等方面的报告(3)；工作小组关于饮水和卫生领域千年发展目标 and 改善贫民窟居住者生活的文件(1)；为世界城市论坛第二届会议编写的文件(1)；
- (二) 特设专家小组：特设专家小组关于下列问题的会议：提供基本服务新办法(1)；设立国际工作队促进非法没收方面议定备选政策(1)；可持续人类住区发展和管理能力建设(1)；在开展全球安居运动和联合国住房权方案范围内落实有效的扶持性住房政策和战略并逐步实现住房权(1)；有利于城市贫民的创新性的保有权制度(1)；可持续城市化框架内的城市规划和管理(1)；城市供水问题国际会议(1)；人居署伙伴关于处理艾滋病毒/艾滋病住房方面的国际会议(1)；全球城市治理运动国际指导委员会会议(1)；

(b) 其他实质性活动（经常预算和预算外）：

- (一) 经常出版物：刊载非法没收案件的年度报告(1)；非洲城市供水和亚洲城市供水通讯季刊(1)；城市饮水和卫生状况两年期报告(1)；
- (二) 非经常出版物：记载灾害管理经验的文件，附有住区善后/重建和减轻脆弱性的已制定和适用的方法和做法(1)；城市饮水需求管理准则(1)；促进地方当局/社区伙伴提供基本通讯服务准则(1)；关于预防犯罪、预定城市空间、脆弱群体和体制改革的综合工具和资源配套（加强城市安全方案）(1)；加强社区一级感染艾滋病毒/艾滋病孤儿家居安全手册(1)；在可持续人类住区发展主要领域制定和推广新的方法学和实质性工具：即城市治理、城市财政、民选领导层、地方经济发展、改善贫民窟和住房发展(1)；关于城市治理和城市减贫的政策和战略文件(1)；扶贫施政方面城市磋商经验(1)；与世界银行共同编写关于保有权影响：信贷、妇女、服务、市民身份的出版物(1)；关于市场收回：迅速对非正式住区居民施行工地管制的后果的出版物(1)；关于有效提供住房办法：住房合作社的作用的报告(1)；关于落实住房权的进程情况的报告(1)；成本-效益高的地籍土地管理制度(1)；审查执行扶持性住房战略的经验(1)；改善城市环境规划和管理的工具：与国家/分区域机构推行主要的环境规划和管理支助职能和课程编制（可持续城市方案）(1)；在社区和地方各级监测艾滋病毒/艾滋病患者住房条件的工具和指标(1)；加强城市治理的透明度和问责制、包括地方施政方面参与预算编制、财政管理和透明度的工具(1)；
- (三) 技术材料：发展和维持关于饮水和卫生的城市指标数据库(1)；发展就地改善贫民窟和自愿迁移的框架(1)；发展社会和地理制图、评价、解决冲突和社区抵押筹资制度

(1)；供联合国组织、政府、地方当局和民间组织使用的关于实现住房权的准则和培训教材(1)；

(c) 技术合作（经常预算和预算外）：

- (一) 咨询服务：就下列问题提供咨询：改善国家土地政策、城市土地管理制度和采用保有权安排，注重兼容并蓄的管理办法及与地方当局和私营部门的伙伴关系(1)；增加城市内基础设施的覆盖范围，注重建立扶贫施政结构及改善体制联系(1)；促进改善保障保有权及改善城市贫民窟，注重制定政策文书、体制安排和具体改善选定住区(1)；
- (二) 培训课程、讨论会和讲习班：与国家机构主办环境管理问题讲习班(1)；拟订和执行国家培训和能力建设机构体制发展行动计划(1)；执行国家培训和能力建设机构的新培训方案(1)；区域能力建设战略讲习班(1)；训练员区域培训讲习班(1)；
- (三) 外地项目：外地方案显示提供城市基础设施新办法和概念：非洲城市水源方案、亚洲城市水源方案、非洲城市可持续固体废物管理(1)；各国为保障住房权运动开展的活动，包括支助情况分析、达成共识、行动规则、高级别发起、执行行动计划(1)；各国为优良城市治理和有关行动计划开展运动以促进优良城市治理(1)；关于为孤儿和困苦儿童提供社区住房服务的试点外地项目(1)；应付天灾人祸的项目(1)；支持地方当局改善扶贫施政的项目(1)；支持地方当局改善生活条件的的项目(1)；加强各城市的能力以减少城市犯罪和暴力的项目(1)；改善贫民窟方案，肯尼亚政府/人居署合作推行改善内罗毕贫民窟方案，东非和南部非洲无贫民窟分区域方案(1)；

表 15.11 所需资源：次级方案 1

类别	资源(千美元)		员额	
	2004-2005		2002-2003	
	2002-2003	(重计费用前)	2002-2003	2004-2005
经常预算				
员额	4 579.4	4 784.5	28	29
非员额	408.5	455.8	-	-
<b>共计</b>	<b>4 987.9</b>	<b>5 240.3</b>	<b>28</b>	<b>29</b>
预算外	18 088.6	17 238.2	40	38

15.27 所需经费 4 784 500 美元反映净增加 205 100 美元，是由于：为新为 2002-2003 两年期核定的两个 P-4 和一个当地雇员员额提供足额资金；设立一个新的 P-4 员额担任人类住区干事以加强饮水和卫生领域的工作；将一个 P-4 员额改叙为 P-5 级，担任住房政策股主管以反映出该职位的工作更加繁重；将一个 P-4 和两个 P-2 员额从执行主任办公室内向调离；将一个 P-5 员额外

向调至执行主任办公室；将一个 P-4 员额外向调至次级方案 4；以及将一个 P-4 员额外向调至人居署纽约联络处。非员额资源增加 47 300 美元是由于顾问和专家、办公室自动设备保养、用品和材料及更换办公室家具和设备等方面所需经费增加。

## 次级方案 2

### 监测《人居议程》

**所需资源(重计费用前): 4 539 000 美元**

- 15.28 人居署的主要责任之一是监测《人居议程》的执行情况。这就需要在全球收集实现《人居议程》双目标方面所取得进展的资料和数据、评价《人居议程》建议的政策和战略的成效、向大会报告监测和评价结果、以及全球宣传所取得的经验及监测和研究司采取的新颖和创新的政策和战略及任务。工作方案是根据 2002-2005 年订正中期计划方案 11 次级方案 2 拟订的。

表 15.12 **两年期目标、预期成果、绩效指标和业绩计量**

**目标:** 确保有效监测和评估《人居议程》的执行情况

#### 预期成果

#### 绩效指标

(a) 使政府、地方当局和《人居议程》伙伴根据地方和国家各级的城市监测体系，更好地了解城市条件和趋势以及在执行《人居议程》方面所取得的进展<sup>a</sup>

(a) 扩大国家或城市各级与人居署合作的地方和国家城市观察站和其他城市监测系统的职责，以大量编制高质量的内容深入的资料，借以反映与城市政策有关的城市不公平现象

#### 业绩计量:

2000-2001 年: 无数据

2002-2003 年估计: 地方和国家观察站待定

2004-2005 年指标: 35 个地方城市观察站

(b) 增强《人居议程》更多伙伴的能力，以监测和记录从最佳做法和扶贫、对性别问题有敏感认识的城市政策和法规中吸取的经验教训并将之纳入主流<sup>a</sup>

(b) 积极参与记录、分析和应用从最佳做法吸取的经验教训的能力建设机构的数目有所增加

#### 业绩计量:

2000-2001 年: 12 个能力建设机构

2002-2003 年估计: 能力建设机构数目待定

2004-2005 年目标: 24 个能力建设机构

(c) 在《人居议程》伙伴参与执行《人居议程》和千年发展目标方面加强与

(c) 已经发起并得到加强的专题网络和区域联盟数目有所增加

这些伙伴之间的伙伴关系

**业绩计量：**

2000-2001 年：12 个专题网络、2 个区域联盟

2002-2003 年估计：专题网络数目待定

2004-2005 年目标：34 个专题网络、14 个区域联盟

(d) 改进报告《人居议程》执行情况和一般人类住区条件和趋势的全球体系<sup>a</sup>

(d) 世界各地参加人居署代表性报告全球研究网络的研究所数目有所增加

**业绩计量：**

2000-2001 年：2 个研究所

2002-2003 年估计：研究所数目待定

2004-2005 年目标：10 个研究所

(e) 通过适用从监测中吸取的经验教训，执行人居署的两性平等政策和将性别问题纳入主流的行动计划，在人类住区发展方面大大改进将性别问题纳入主流工作<sup>a</sup>

(e) 明确纳入性别方面的人居署方案/项目比例有所提高

**业绩计量：**

2000-2001 年：80%的方案/项目

2002-2003 年估计：在方案/项目中所占百分比待定

2004-2005 年目标：100%的方案/项目

(f) 通过加强妇女网络，改进对妇女参与人类住区方案的监测和记录，并改进已吸取的经验教训的适用

(f) 妇女作为人居署支助的人类住区方案的参与者和受益人的百分比有所提高

**业绩计量：**

2000-2001 年：无数据

2002-2003 年估计：在妇女中所占百分比待定

2004-2005 年目标：45%的妇女

(g) 在执行《人居议程》方面，提高政府、地方当局和其他《人居议程》伙伴的认识，并运用关于有效和可持续的住房筹资体系的最新知识，以更便于取得适当形式的住房供资和信贷

(g) 有更多的国家与人居署合作，采用经过改进的改良式住房筹资战略

**业绩计量：**

2000-2001 年：5 个国家

2002-2003 年估计：国家数目待定

	2004-2005 年目标：12 个国家
(h) 使政府、地方当局和《人居议程》其他伙伴更好地了解城市经济发展、创造就业和城市社会融合战略	(h) 有更多的国家就城市经济发展请人居署提供信息和政策咨询意见
	<b>业绩计量：</b>
	2000-2001 年：4 个国家
	2002-2003 年估计：国家数目待定
	2004-2005 年目标：12 个国家
(i) 使政府、地方当局和《人居议程》其他伙伴更好地了解和管理方面的平衡的土地开发以及有效的相辅相成的城乡联系战略	(i) 政策制定者在何种程度上请人居署就城乡联系以及监测报告提供政策和战略指导
	<b>业绩计量：</b>
	2000-2001 年：不适用
	2002-2003 年估计：请求数目待定
	2004-2005 年目标：至少 30 项请求
(j) 在执行《人居议程》方面，政府、地方当局和《人居议程》其他伙伴更好地了解进行筹资以促进城市发展和地方政府行政问题	(j) 有更多的国家和（或）地方当局请人居署提出并利用人居署关于改善地方政府筹措资金建议
	<b>业绩计量：</b>
	2000-2001 年：5 个地方政府
	2002-2003 年估计：国家和（或）地方当局的数目待定
	2004-2005 年目标：8 个国家和（或）地方当局

<sup>a</sup> 高度优先的预期成果。

## 外部因素

- 15.29 本次级方案预期达成其目标和预期成果所依据的假设是：(a) 将提供充足的预算外资源以对《人居议程》执行情况进行国家一级的评估；(b) 会员国有意愿支持在国家一级和地方一级建立《人居议程》监测机构；以及(c) 会员国愿意要求提供技术咨询服务，积极响应所提供的技术咨询并维持通过人居署方案和项目倡导的《人居议程》监测政策和战略。

## 产出

- 15.30 两年期内将提供下列产出：
- (a) 向政府间和专家机构提供服务（经常预算和预算外）：
- (-) 提供实质性会议服务：第二届世界城市论坛（2004 年）(1)

- (二) 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人居署)理事会:会议文件:关于优良城市治理规范宣言《订正版》(1);和世界城市论坛会议文件(1);
- (三) 特设专家小组:关于城市经济发展问题、住房筹资/贷款制度发展、城市财政和城市/区域发展规划和管理问题的专家小组会议(2);专家组会议,对最佳办法、完美城市政策和有利法规的实例进行同侪审查(2);
- (b) 其他实质性活动(经常预算和预算外):
- (一) 经常出版物:《人类住区全球报告》(2005年)(1);关于从最佳做法、完善城市政策和有利法规吸取经验的个案研究或个案资料(2005年)(1);《2004年世界城市状况报告》(1);
- (二) 非经常出版物:在人类住区方面促进相互加强城乡关系的区域发展办法(1);关于妇女享有土地和施政权的宣传材料(1);评估非正规经济部门对维持城市收入和社会融合的贡献(1);评估监测《人居议程》伙伴关系(1);评价在执行《人居议程》方面提供城市服务并定价的城市财政制度(1);评价城市经济发展:规划对策的政策和战略(1);关于与人类住区发展方面将性别观点纳入主流有关的选定领域的概况介绍(4);发展和加强住房筹资制度准则(1);发展住房筹资制度方面的经验的专论出版物(1);关于交叉问题及与民间组织合作的战略的政策文件(2);
- (三) 技术材料:容易使用的数据库,内含民间社会组织的资料,可促进宣传和信息传播(1);扩大最佳做法数据库以包括扶贫、对性别问题有敏感认识和无害环境城市政策和更多授权法规的实例(2005年)(1);全球城市指标数据库第三版(1);
- (c) 技术合作(经常预算和预算外):
- (一) 咨询服务:发展和加强国家住房筹资制度以加强可持续能力并扩大提供范围(1);散发和使用《将性别观点纳入主流手册》(1);城市服务的可持续筹资和定价(1);
- (二) 培训课程、讨论会和讲习班:关于交流从最佳做法、完善城市政策和授权法规方面吸取的经验国际会议(2004年)(1);关于编写《2004年全球人类住区报告》全球机制的国际讲习班(1);为工作人员和管理人员主办关于将性别问题纳入主流问题的培训课程和讲习班(6)。

表 15.13 所需资源:次级方案 2

类别	资源(千美元)		页额	
	2002-2003	2004-2005 (重计费用前)	2002-2003	2004-2005
经常预算				
员额	3 716.5	4 120.1	25	27
非员额	364.5	418.9	-	-
<b>共计</b>	<b>4 081.0</b>	<b>4 539.0</b>	<b>25</b>	<b>27</b>
预算外	7 807.2	14 132.9	26	31

- 15.31 所需员额经费 4 120 100 美元反映增加 403 600 美元，是由于为 2002-2003 两年期核定的一个 P-5 和一个 P-4 员额提供足额资金；设立一个新的 P-4 员额担任人类住居干事以加强监测和评价领域的工作；以及新设一个地方雇员员额以协助办事员支助职能。非员额资源增加 54 400 美元是由于顾问、工作人员旅费、办公室自动设备保养、用品和材料以及更换办公室家具和设备等方面所需额外经费。

### 次级方案 3

#### 区域和技术合作

所需资源(重计费用前): 1 144 700 美元

- 15.32 向提出要求的国家提供技术援助是本次级方案的一个主要特点。这项工作由区域和技术合作司负责。自通过《人居议程》以来，业务活动现已着重协助各国执行其国家行动计划，力求实现两项主要目标：人人有适当住房和在日益城市化的世界上促进可持续的人类住区。工作方案是根据 2002-2005 年订正中期计划方案 11 次级方案 3 拟订的。

表 15.14 两年期目标、预期成果、绩效指标和业绩计量

**目标：** 主要在国家和地方各级加强组织和技术能力，依照《人居议程》所载的原则和承诺，在每个国家的法律框架内拟订和执行政策、战略与方案。

#### 预期成果

#### 绩效指标

(a) 加强国家和地方能力以有系统地处理城市贫民的问题并大大减少住房和基础设施方面的累积赤字

(a) 与人居署合作加强其国家和地方机构的国家数目

#### 业绩计量：

2000-2001 年：人居署通过政策和方案支助协助 24 个国家

2002-2003 年估计：国家数目待定

2004-2005 年目标：至少 40 个国家获得体制支助以执行扶贫城市政策

(b) 加强中央/地方当局在防灾和减少脆弱性以及组织应付灾害方面的体制和技术能力

(b) 与人居署合作在住区规划和管理及重建方面制定战略以减少脆弱性方面的国家数目

#### 业绩计量：

2000-2001 年：12 个国家

2002-2003 年估计：国家数目待定

2004-2005 年目标：20 个国家

(c) 使地方和区域两级进一步认识和遵守《人居议程》及全球保障住房权运动和全球城市治理运动的目标和原则

(c) 调动伙伴和国家联盟区域网络以推广全球保障住房权运动和全球城市治理运动的目标

**业绩计量：**

2000-2001 年：合并进程中区域和分区域联盟；在至少 25 个国家内的国家联盟

2002-2003 年估计：待定

2004-2005 年目标：在所有区域/分区域发挥网络和联盟的作用：国家联盟在 50 至 70 个国家内运作

(d) 通过在区域和国家两级分析住区管理方面最佳政策和做法、城市发展趋势和每个国家的城市状况作为更明智和有系统的决策和规划工具以增加和扩大全球知识

(d) 参与发展或筹备人居署最佳数据库和代表性报告的区域机构数目

**业绩计量：**

2000-2001 年：无数据

2002-2003 年估计：区域机构数目待定

2004-2005 年目标：5 个区域机构

(e) 提高人居署应付具体国家要求获得技术援助和政策咨询以支助其人类住区政策的能力

(e) 从人居署技术合作获益的国家数目

**业绩计量：**

2000-2001 年：30 个国家

2002-2003 年估计：国家数目待定

2004-2005 年目标：50 个国家

## 外部因素

- 15.33 本次级方案预期达成其目标和预期成果所依据的假设是：(a) 国家有政治意愿进行政策改革和大规模方案发展及执行工作以支助城市贫民、改善人口的住房和保有权以及采用更好的工具进行城市治理和管理；以及(b) 有预算外资源可用，特别是用于资助外地项目。

## 产出

- 15.34 在两年期内将提供下列产出：

(a) 向政府间和专家机构提供服务（经常预算和预算外）：

(- ) 提供实质性会议服务：第二届世界城市论坛（2004 年）

- (二) 特设专家小组：专家小组关于城市治理、改善贫民窟、土地管理和给予保有权及城市观察站等问题的会议(1)；执行全球运动和有关部门问题方面的区域会议和伙伴网络(2)；
- (b) 其他实质性活动（经常预算和预算外）：
  - (一) 经常出版物：两年期业务活动报告（2004 年）阿拉伯文本、英文本和西班牙文本(1)；为代表性报告提供的区域投入(1)；区域审查最佳做法和政策(1)；
  - (二) 非经常出版物：(1) 审查改善贫民窟战略(1)；城市和城市管理指标(1)；城市和城市治理(1)；减少脆弱性(1)；
  - (三) 技术材料：通过各个区域网页获取新闻服务、材料和指标数据库(1)；
- (c) 技术合作（经常预算和预算外）：
  - (一) 咨询服务：设立国家和地方城市观察站(1)；拟订城市发展战略(1)；改善减少脆弱性战略(1)；监测部门条件和趋势(1)；改善贫民窟和城市管理问题方案发展(1)；促进全球运动(1)；支助政策审查和拟订(1)；
  - (二) 培训课程、讨论会和讲习班：开办培训课程和能力建设活动作为技术合作项目的一部分(1)；
  - (三) 外地项目：开展下列项目：地籍和土地信息系统(1)；城市发展战略(1)；为艾滋病毒/艾滋病孤儿提出的社区住房倡议(1)；权力下放和加强城市能力(1)；防灾和减少脆弱性(1)；环境规划和管理(1)；国家和地方能力建设及培训(1)；冲突和天灾人祸后的复兴和重建(1)；加强城市安全(1)；改善贫民窟和住房和基础设施发展(1)；城市治理和管理(1)；饮水和卫生发展(1)；

表 15.15 所需资源：次级方案 3

类别	资源 (千美元)		页额	
	2002-2003	2004-2005(重计费用前)	2002-2003	2004-2005
经常预算				
员额	1 050.9	1 050.9	5	5
非员额	72.7	93.8	-	-
<b>共计</b>	<b>1 123.6</b>	<b>1 144.7</b>	<b>5</b>	<b>5</b>
预算外	245 000.0	162 165.9	1	33

- 15.35 非员额资源增加 21 100 美元是由于工作人员旅费、办公室自动设备保养和更换办公室家具和设备等方面需要额外经费。

### 次级方案 4 为人类住区筹资

(重计费用前)所需资源：246 700 美元

- 15.36 1974 年 12 月 16 日大会第 3327 (XXIX) 号决议设立了联合国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会，以之作在发展中国家，协助加强国家人类住区方案的国际基金。大会在其第 56/206 号决议内要求人居署执行主任加强基金会，以便实现第 3327 (XXIX) 号决议所订的首要业务目标，支持《人居议程》的执行工作，包括对住所、有关的基础设施发展方案以及住房筹资机构和机制提供支助，尤其在发展中国家提供这种支助。大会在第 56/206 号决议内还要求执行主任继续进行其筹款呼吁和倡议，以便大幅度增加基金会的资源。
- 15.37 基金会由担任基金会副主任的副执行主任在技术和财务事务主任的协助下进行管理。工作方案是根据 2002-2005 年订正中中期计划方案 11 次级方案 4 拟订的。

表 15.16 两年期目标、预期成果、绩效指标和业绩计量

**目标：**增加来自国际和国内来源的资金，以支助住户、有关的基础设施发展方案和特别是在发展中国家境内的住房筹资机构与机制。

#### 预期成果

#### 绩效指标

(a) 加强联合国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会，以之作为一个有效能的机构，为整个人类住区发展调集资金，并执行关于改善贫民窟的千年发展目标

(a) 人居署调动资金筹措手段，以促进直接间接开发有利于贫民的人类住区的投资

业绩计量：

2000-2001 年：无数据

2002-2003 年估计：待定

2004-2005 年目标：

	(一) 实地测试 10 至 15 项有利于贫民的信贷方案
	(二) 订立 2 至 5 项较为长期的方案,以调集资金,增加可负担得起的信贷供应,用于改善贫民窟和其他对贫民有利的人类住区开发项目
(b) 在特定发展中国家和转型期经济国家中,加强国内为住房和相关基础设施筹措资金的政策和机制	(b) 在人居署协助下明显加强国内政策和机制以促进为住房和相关基础设施筹措资金的国家数目
	<b>业绩计量:</b>
	2000-2001 年: 无数据
	2002-2003 年估计: 国家数目待定
	2004-2005 年目标: 10 个国家
(c) 在人居署与国际和区域机构以及私营、非赢利部门之间建立并发展新的伙伴关系和战略联盟,增加国际上的财政拨款,以支持人人有适当住房和可持续人类住区发展	(c) 与公私部门建立和加强的伙伴关系和战略联盟数目,增加由基金会通过这些伙伴关系和联盟利用的资金
	<b>业绩计量:</b>
	2000-2001 年: 1 个伙伴关系或联盟
	2002-2003 年估计: 伙伴关系和联盟待定
	2004-2005 年目标: 8 个伙伴关系和联盟
(d) 增加基金会为人居署的核心方案筹措的预算外资金	(d) 提供给人居署的非指定用途资金有所增加
	<b>业绩计量:</b>
	2000-2001 年: 每年 1 500 万美元
	2002-2003 年估计: 非指定用途资金数量待定
	2004-2005 年目标: 每年 2 500 万美元
(e) 在一些发展中国家和转型期经济国家中,增加通过国内金融系统流入住房和相关基础设施的国内资本数量,以促进减贫	(e) 与人居署合作,加大公私部门在有利于贫民的住房和相关基础设施方面的财政投资数量的国家数目
	<b>业绩计量:</b>
	2000-2001 年: 14 个国家
	2002-2003 年估计: 国家数目待定
	2004-2005 年目标: 25 个国家

## 外部因素

- 15.38 本次级方案预期达成其目标和预期成果所依据的假设是：(a) 国家有政治意愿开始推行政策改革和大规模方案发展和实施工作以支助城市贫民，改善居民的住房和保有权并采用经改良的工具以助城市治理和管理；和(b) 有预算外资源可用，特别是资助外地项目。

## 产出

- 15.39 两年期内将提供下列最后产出：

(a) 向政府间/专家机构提供服务（经常预算和预算外）：

- (一) 提供实质性会议服务：人居署理事会(1)；第二届世界城市论坛(1)；
- (二) 会议文件：理事会及其附属机构各种报告（视需要）；关于加强联合国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会体制框架的报告和提案(1)；
- (三) 特设专家小组：五次区域会议，参与发展最佳做法和干预措施为住房和相关基础设施加强国内金融部门，以减轻贫穷(5)；专家小组会议，讨论联合国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会筹资战略(1)；专家小组会议，讨论体制框架和基金会备选办法(1)；会议，讨论国际组织和私营部门在利用从国内资源为住房和相关基础设施筹资方面发挥的作用(2)；

(b) 其他实质性活动（经常预算）：

- (一) 经常出版物：关于联合国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会及其活动的报告(2)；
- (二) 非经常出版物：联合国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会规则、程序、章程和结构汇编(1)；基金会筹资战略和执行计划(1)；会员国和其他利益有关者关于基金会效率和效能的调查报告(1)；关于选定国家内正规和非正规住房筹资机制相联系的报告(1)；关于选定发展中国家国内资本流入住房和相关基础设施的报告(1)；关于选定发展中国家住房和相关基础设施国内金融部门的报告(1)；
- (三) 技术材料：关于为城市贫民住房和相关基础设施筹资以协助监测千年发展目标执行情况及网络散发联合国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会活动资料的数据库(1)；
- (四) 机构间会议和活动：与其他联合国组织缔结的谅解备忘录及其他合作框架(2)；

(c) 技术合作（预算外）：

- (一) 提供咨询服务：向有关会员国提供关于加强国内来源能力的咨询服务(1)；试点和示范项目，审查各种备选办法，例如贷款和赠款担保资金、股份资本、过渡筹资和挑战资金(1)；

- (二) 培训课程、讨论会和讲习班：关于为住房和人类住区发展释放国内财政来源和调集国际和私营部门资源方面的经验、伙伴关系和最佳做法的讨论会和讲习班(1)；
- (三) 外地项目：向地方、国家、区域和区域间项目提供实质性投入和原始资本以支助人人有适当住房和可持续人类住区发展(1)；

表 15.17 所需资源：次级方案 4

类别	资源 (千美元)		员 额	
	2002-2003	2004-2005 (重计费用前)	2002-2003	2004-2005
经常预算				
员额	-	231.5	-	1
非员额	-	15.2	-	-
<b>共计</b>	<b>-</b>	<b>246.7</b>	<b>-</b>	<b>1</b>
预算外	-	6 627.8	-	13

- 15.40 246 700 美元用于：一个 P-4 员额，担任人类住区干事，调自次级方案 1，负责改善贫民窟方面的工作；以及非员额资源 15 200 美元，用于工作人员旅费、通信和办公室自动设备保养、用品和材料以及提供办公室自动设备。

#### D. 方案支助

- 15.41 将通过一些服务，包括人力资源规划、财政管理和方案规划及协调等服务执行工作方案。方案支助服务由方案支助司、人居署区域办事处方案管理干事和联合国内罗毕办事处行政事务司提供。

表 15.18 所需资源

类别	资源 (千美元)		员 额	
	2002-2003	2004-2005 (重计费用前)	2002-2003	2004-2005
预算外	10 709.4	5 508.0	57	42

- 15.42 方案支助项下的活动将由预算外资源提供全部资金。

表 15.19 为执行内部和外部监督机构及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提出的有关建议而采取的后续行动摘要

---

建议简述

为执行建议采取的行动

---

大会决议

(第 56/253 号决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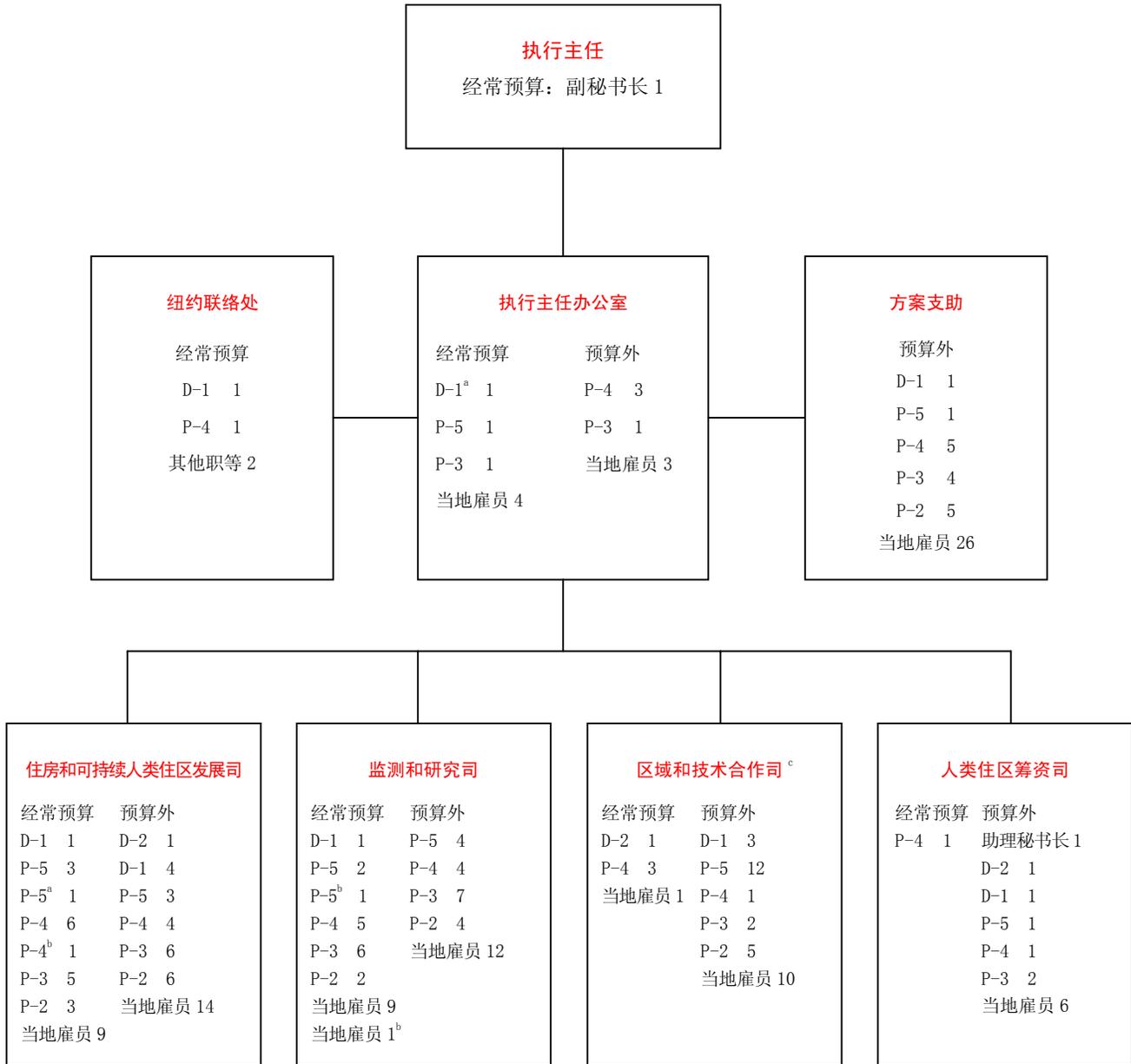
大会注意到联合国人类住区（人居）中心活动的执行仍然十分依赖预算外资源，请秘书长尽一切努力确保该中心的活动有稳定和可预测的经费。（第 100 段）

秘书长提出关于加强联合国人类住区中心的报告（A/56/618）后大会通过其第 56/206 号决议，该决议将人居中心改为联合国人类住区计划署（人居署）。这使秘书处在加强联合国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会方面的地位和进行中的工作获得加强，期望有助于向人居署提供更稳定和可预测的经费。

---

2004-2005 两年期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

组织结构和员额分配



<sup>a</sup> 改叙。

<sup>b</sup> 新员额。

<sup>c</sup> 包括以下员额编制：

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办事处，日本：1 P-4（经常预算）、1 个 D-1、3 个 P-5、1 个 P-4、1 个 P-3、1 个 P-2（预算外）；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办事处，巴西：1 个 P-4（经常预算）、1 个 D-1、2 个 P-5、1 个 P-3、2 个 P-2（预算外）；以及  
非洲和阿拉伯国家，内罗毕：1 个 P-4（经常预算）、1 个 D-1、4 个 P-5、1 个 P-4、1 个 P-2（预算外）。